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通过邮件及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在宜兴市官林镇远程路 8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通知全体监事与会。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殷凤保主持，公司监事和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即将任期届满，经公司监事会决议，提名王志续、刘鑑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人员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候选人简历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三届监事候选人简历》。

公司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以上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的表决方式对监事候选人进行逐项投票表决。如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